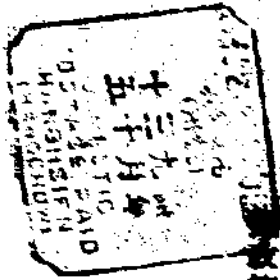


8 - OCT 1935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立專號為新聞紙類 內政部登記證警一五五九號

警光周刊

趙部友

第三卷第九期
民國二十四年九月三十日出版

編輯兼發行：浙江省警官學校編輯委員會
定價：每份二分五厘，半年五角，全年一元
(郵費在內)
每逢星期二出版

政治經濟動向

英羅斯爵士來華之觀測

(一)

在二次世界大戰爆發的前夜，國際風雲一天緊急一天，尤其是歐非兩大陸，戰雲密佈，如箭在弦，大有一觸即發之勢，不可避免的人類慘酷的戰禍，即將到來，誠令人談虎色變，不寒而慄！最近幾月來，各國第一流政治家、外交家、經濟家分外的忙碌，在籌接拚命的活動，它們直到山窮水盡不能活動的時候，就只有兵戎相見，出乎苦戰惡鬥之一途。此次英國政府首席經濟顧問羅斯爵士借財政部之巴志與英倫銀行專家羅傑士等，由日轉道來華，好像是懷着無限的「好意」？來援助中國調整金融，可是「好意」是怎樣？這事姑不設論，就以美國此次收買白銀政策的實施，運送大批白銀出口的最主要角色，難道不是在華的英商銀行家嗎？

文彙

國立北平圖書

警光周刊第四十一期要目

- 政治經濟動向.....文彙
- 英羅斯爵士來華之觀測.....文彙
- 警察談座.....余考
- 警察須知(續完).....余考
- 警察與社會之關係(續完).....文彙
- 學校動靜.....
- 浙江省警官學校布告第七六號.....
- 第二隊演習射擊.....
- 籌備慶祝國慶.....
- 同學會會員通訊訊.....
- 書報介紹與批評.....
- 伊藤博文傳.....萬德誌
- 警政情報·九則.....

而它們之所以源源不絕的運出白銀，非爲單純的投機獲利，是有計劃的操縱行爲，企圖將中國金融風潮擴大，以致無法挽救，藉此可以加深中國人對美之惡感，然後得以從中漁利，使中國投入英磅集團，這是羅斯來華加強此一計劃成功的動機。再有一個動機，就是眼見着日本對於東亞獨霸目空一切的行爲，尤其是在開發華北腹中，日本不但是企圖壟斷華北經濟利益，而且要將英國在華一切經濟上的利益，掠奪過來，這尤其是日本在這東是比較佔着優勢的時候。

爲明瞭英日兩帝國主義在華和國際市場經濟利益的衝突，須得有以下的簡單的說明：

(二)

英帝國主義是侵略中國的急先鋒，在華所得到的利益，是特別的根深蒂固，在投資方面，最佔優勢；但至一九一四年歐戰爆發，歐洲諸帝國主義當然無暇東顧，日本乘此千載一時的機會，在華投資的數目，竟超過法國，與美國足可以抗衡了。至一九三一年英國投資額增加一倍，仍保持第一位的優勢，日本竟增加到五倍，與英國不相上下，日本經濟勢力蒸蒸日上，是給予英國極可懼的威脅。

不獨如此，在一九三一年下季，日本乘世界經濟恐慌最危險的時候，歐美各國均陷於經濟苦難中，進兵佔據東北四省，氣餒萬丈，謀取與敵，至此打破戰後英、日、美、三國在華均勢，造成了日本橫行無忌的局面。近來日本更利用國內最低廉的勞動力和通貨膨脹，在國際市場上發展其傾銷政策，不獨英國在華經濟利益是受到極大的威脅與損失，在國

際市場上，也呈現着衰退沒落的形勢，尤其是近東英國殖民地，受到的損失更大，衰落的英帝國主義黃昏日暮的晚景，羅斯爵士當能看得特別明白，而羅斯此次繞道經日來華，也正是因了英日問題的尖銳化，不得不表示向日極端的退讓，希冀在日本垂憐之下，以保持其華既得的經濟利益，此羅斯苦心之所在，亦羅斯來華最大使命之一。

(三)

上面已經說明英日在華經濟利益衝突，我們就可以知道英國懸懸不安的現狀了。不久以前，英國見到日本在華勢力無限制的膨脹，急思有以制裁之，如高唱其國際銀行團之復活，及所謂南京貨幣會議等等，這種用意之所在：(一)想利用國際共同行動以牽制日本之過度膨脹；(二)利用國際合作的空氣，以獲得在華有利的條件。(三)乘中國政府進退維谷之時，以討好中國政府，以維繫中英間密切關係，俾便於種種有計劃之進取。因此七月十一日英外相霍爾發表外交演說，他雖然把日本恭維了一陣，然而却針對着英日的病態說：「最近華北事變確使英日關係，略起風波。」最後更轉向中國說：「中國倘要恢復其世界的歷史的地位，則需要西方國家的幫忙，並不能減於需要東方國家的幫忙」。這種露骨的表现，多少是能刺激日本當權要人的神經，但要收到什麼效果？就完全是英國外交家的幻夢了。因爲日本正在盛氣凌人之際，它之對於中國獨佔，正如意首相莫索里尼獨佔阿比西尼亞不容第三者說話一樣；何況國際帝國主義在華利益不能一致，英之所謂國際合作，顯係別有用心，誰願受它的利用，而

中國政府也明知道美人所爲無所裨益，凡此種種皆英國遠東喪失失敗之因果關係。美國之特派羅斯福來華，未嘗不是想在魯日喪失失敗後，再謀一個挽救之策。

(四)

羅斯福在日大難是沒有什麼反應，羅斯福打除了看一看日本買辦之外，終究還是遇事多難題，羅斯福的日本政府，是不會輕易讓羅斯福過問。羅斯福在各大報所載的消息，可以證明羅斯福在日本交際時，雖不說以下幾項事實的範圍：

- (一) 中日爭奪華北，及在華北之權利，羅斯福認日本在華北之權利，應由日本在華北及西北之進取，而日本在華北之權利，應由日本在華北及西北之進取。
- (二) 羅斯福認日本在華北之權利，應由日本在華北及西北之進取。
- (三) 羅斯福認日本在華北之權利，應由日本在華北及西北之進取。
- (四) 羅斯福認日本在華北之權利，應由日本在華北及西北之進取。

羅斯福認日本在華北之權利，應由日本在華北及西北之進取。羅斯福認日本在華北之權利，應由日本在華北及西北之進取。羅斯福認日本在華北之權利，應由日本在華北及西北之進取。

(一) 日本想占中國的野心，現正由黃河流域南下，長江的向長江流域推進，日本不單是爲一經濟利益的佔領，同時是含有極大的軍事意義，以應付不可逆免的第二次世界大戰，對於華北無保護的可能。

(二) 中國貨幣權之得失，關係商品推銷與資本投放大巨

，日本固將阻止中國投向美國金集團，但亦不願英國獲得中國貨幣權。而日本正積極造成一遠東貨幣集團，以與美元集團相抗衡。

(三) 對華美國貸款，日本早已表示不歡迎，它以中日經濟關係的口實拒絕任何國家的進取。

(四) 羅斯福認在華北之權利，應由日本在華北及西北之進取，而日本在華北之權利，應由日本在華北及西北之進取。羅斯福認在華北之權利，應由日本在華北及西北之進取。羅斯福認在華北之權利，應由日本在華北及西北之進取。

其目的在於使日本在華北之權利，應由日本在華北及西北之進取。羅斯福認在華北之權利，應由日本在華北及西北之進取。羅斯福認在華北之權利，應由日本在華北及西北之進取。

(五)

羅斯福已由日本來華了，他最後的希望是能在中國中飽取獲，方不辜負此行。假使日本能同意英國所提出的幾點意見，自然羅斯福便能依照原定計劃進行與我國政府談判，以達到其應負的使命，然而這種理想總覺得沒有可能，在日本如此橫行的時候，羅斯福許這日趨失勢的英國代表意志上的自由。不過我們的推測，羅斯福來華後的計劃，除了隨時考察中國經濟現況外，大概將進行如下的工作：(一) 整理中國過去的情債與投資；(二) 對華單獨成立新借款；(三) 對中國加入

美國企業團，(四)借債反日基礎。

其間以上所稱四點，自然是美國最低限度的要求，然而隨着中國所處的國際環境之複雜，即算我國政府毫無異議的能贊成，美國也會考慮着許多國際上的困難，無法可以履行中國政府所同意的借款條件。如整理中國過去的借款與投資，手續麻煩，所需時間過多，最高限度也祇能做到與中國政府決定一整理原則而已。至於對華成立新貸款問題，自然在中國政府當局，是異常的渴望，但中國政府必須在無條件借款的原則之下，才利用外資，方有談判的可能，假如美國必須用許多苛刻條件以担保其借款，恐中國政府當局，不能接受。其他如勸中國加入英磅集團，借債反日基礎的全圖，因為國際關係的複雜，中國政府絕不會無考慮的去自稱領袖，今日中國處境之困難，比英日前途的矛盾更多，大有一失足便成千古恨事之慨！因此我們敢肯定的說，羅斯本華不會有如何的改變，而羅斯所得到的教訓，是深深的感到後生可畏(日本)，老夫過矣！

(六)

總之，吾國處今日這一非常時期，等於釜上之肉，任人宰割，無論中日經濟提議也好，國際貸款也好，中英貸款也好，是對於中國絕不懷好意的，「屢稱堅冰」，「鐵面兩」，這是中國良好的教訓。假設國際諸國真能本着援助之精神，在無條件原則之下貸款中國，則我國可用之於生產建設，使國內經濟狀況得以稍蘇，如農村之繁榮，城市購買力之增強，其特外資之援助，實為當務之急，亦吾國利用外

資，履行生產建設之最高原則。作者有鑒於羅斯東行之無成，國民經濟之日益危困，故作無病呻吟，以爲國人警錫耳。



警家注意(續)

余秀霖

對於巡邏區應有之設施：

- 一、當在區內巡邏，認識下列各項之地點：火警箱，警用電話箱，回召信號燈，與通信不用門之公共電話場所。
- 二、所有各區人等之在區內居住，或營業，於可能範圍內，明悉其姓名與住址。
- 三、商店閉門之時間，與負責閉門之人均要明白。
- 四、尋出商人何時將錢銀與貴重貨物運送。
- 五、所有在區內或近區下列地點：羣衆聚集，娛樂場，官署，交通路線等，也要清楚明瞭。
- 六、努力與區內住居及營業之人認識，研究其習慣，即其店伴及僕人亦要一察即知其爲何人，如能做到此步工作，不難立即辨別外來之人矣。

七、認識在崗內各貨車司機之人，他日一見竊盜利用車輛時，即辨別之矣。

八、所有橫巷及建築物之門口都要熟悉。

九、區內一切建築之頂能用作逃路者，亦須明白。

十、所有建築物底層之出路也要留心。

十一、避火梯之地點，也不要疎忽。

禮貌與舉止：

一、要有禮貌，舉動要適宜及謹慎。

二、不要埋怨同事或上峰因為此係不幸事件傳染之物，故宜常帶有和悅之面容。

三、對答不要憤脾與唐突。

四、勿要忘記汝之舉止容貌與行動，實足以代表全局。

五、要戒除置手在袋內之習慣，因足以予市民一種不良之印像，行時要昂首挺胸，有軍人之風度。

六、如有人向你告發一種不滿意之情形，要注意靜聽，不要於未說完時，加以問斷，如要長官處理時，速導使見長官，如汝能辨到時，即要更正，此外還要謝其報告之誠意。

七、不要疎忽汝之外貌，要清潔整齊與鄭重。

八、不要擅自離開巡邏區，因匪徒常乘汝之後，乘機思逃也，離開巡邏區時，也要巡邏一次。

九、不要因一生而人之請求而遠離巡邏區，如此人可疑，可將其拘查，同時報告警署。

十一、巡邏時不要多事躲避，因你在街上行跑，能使知

有備不敢下手，足以預防犯罪之發生也。

十二、不要輕舉妄動，致貽自身及同僚之羞，要常記一局之名譽，應在汝一人之手，非十分自愛不可。

十三、在舉止間，汝之用意誠實與莊重。

報告：

一、區內房屋如見有許多形跡可疑之人日夜出入，或確知其為作妨礙風俗之營業，宜報告指揮之長官。

二、所管轄之巡邏區內，有特別事故，嚴重之犯罪，或屋外與屋內聚會，要警察注意者，宜即向長官報告。

三、如得有重要之情報，宜即報知指揮長官，俾能轉告局長與偵探長。

四、巡邏區內盜匪及私娼所到之地，宜作報告。

五、醉漢跑出也要報告，因即為犯禁酒律之地無疑。

雜項：

一、勿與家人或友人談警察事務，善做生意之人，不肯輕易將其生理告之別人，警察為汝之職業，故亦要如此。

二、如警告能了事時，不要因小事而擅行逮捕。

三、對上峰之命令與行動，不宜稍有批評。

四、非絕對必要時，不可輕易拔鎗，非遇下列之情形時，不可開鎗：(甲)自衛；(乙)在異常急迫時，鳴鎗召同伴；(丙)要將一重要之犯人逮捕；(丁)擊死，或擊傷一危險之動物。

或擊傷一危險之動物。

或擊傷一危險之動物。

五、如遇有形跡可疑之人，要即加以盤查，要絕對知其為一良民後方可放過，但要有禮貌及不可開罪於人命也。

六、勿疎忽汝之器械，因有時不妥為料理，足喪汝之生命也。

七、如被指定一種任務時，莫視為等閒，因你或不明此任務之意義與其嚴重之程度也。

八、在犯罪現場，所有人遺下之指紋，要盡力保全，以待調查專家檢驗。

九、如你見強盜所用以逃遁之汽車，宜注意其號數款式，用手槍指嚇司機之人，迫令停止發動機器，同時宜召集同伴協助。

十、在犯罪現場雖是小之物，不要輕易放過，有時一鈕或一些碎紙足構成重要之證物。

十一、要當常努力增加廣你之智識，對於巡邏區內一般人，宜施以小惠，使之感情為你用。心目中要明白於有事發生時，何等人能為你出力，將其姓名住址一一抄下。



鞠躬盡瘁之諸葛武侯

文強

(五)武侯之外交政策

建安十六年，益州牧劉璋遣法正迎昭烈，使擊張魯，昭烈留侯與關羽鎮守荊州，由江州赴成都，北討張魯，自葭萌還攻璋，成都平，以侯為軍師將軍。建安二十四年，孫權以昭烈已得益州，欲索還荊州，以為赤壁戰勝之報，昭烈未許。權遣呂蒙襲奪長沙、零陵、桂陽三郡，昭烈乃與糜連和，分荊州、江夏、長沙、桂陽、界之，越三年昭烈率諸將進兵漢中，擊敗魏將夏侯淵張郃等，操引兵來援，無功而還，遂得漢中，昭烈即帝位，建元章武，策侯為丞相。章武元年秋，昭烈憂關羽之敗，荊州之失，帥諸軍伐吳以報怨，關大敗而還，十分便備，章武三年，昭烈於永安病篤，召侯於成都，託以後事，謂侯曰：「君才十倍曹丕，必能安國，終定大事；若嗣子可輔則輔之，如其不才，君可自取」。侯泣涕曰：「臣敢不竭股肱之力，效忠貞之節，繼之以死」。臨終時，呼魯王與語「吾」之後，汝兄弟父事丞相，遂崩。後主禪即位，改元建興，封侯為武鄉侯，開府治事，頃之，又領益州牧，政事無巨細，咸取決焉。編官職，修法制，開誠佈公，與物無競，境內大治。

自昭烈駐永安，吳人懼有後圖，復來請和，適昭烈崩，尚書鄭芝見侯曰：「主上幼弱秋立，宜遣大使，往申與好」。侯曰：「吾思之久矣，未得其人耳，今始得之」。芝問誰，侯曰：「即使君也」。因遣之往，時孫權猶未絕魏，心懷狐疑不時

見芝，芝乃自表請見權曰：「臣今來亦欲爲吳，非但爲蜀也。權乃見之，語芝曰：「孤誠願與蜀和親，然恐蜀主幼弱，國小勢偏，爲魏所乘，不自保全，以此猶豫耳。」芝對曰：「大王名世之英，諸葛亮亦一時之傑，蜀有重險之固，吳有三江之險，合此二長，足爲唇齒，進可兼併天下，退可鼎足而立，此理之自然也。大王若委質於魏，魏必上望大王之入朝，下求太子之內侍，若不從命，則奉辭伐罪，蜀必順流東下，見可而進，如此則江南之地，非復大王有也」。權然之，遂自絕魏，與蜀連和，遣張溫報聘於蜀，蜀復遣芝重往，自是吳蜀通好，并力圖魏，斯武侯連吳伐魏，外交政策之成功也。

(六)武侯之拓地政策

武侯連吳成功以後，內顧無憂，乃議南征，建興三年五月，武侯自率大軍，遵水道入越雋，別遣馬忠向牂牁，李恢向益州，與孟獲戰，大破之，生擒獲置諸軍中，諄諄訓導，七擒七縱，獲獲心服，皆稽首曰：「公天威也，南人不復反矣。今四川寧遠以南，至今之雲南，秦漢之際皆爲荒服，漢武帝時始開通之，貴益州，永昌，牂牁越巂四郡，叛服不常，羈縻而已，侯以恩威并濟，使南蠻歸順，無後顧之憂，回師北伐，奠定中原，何嘗不爲侯指顧間事，以上所云，可見侯遠攻近交，拓地政策之一斑矣。

(七)武侯之北伐及身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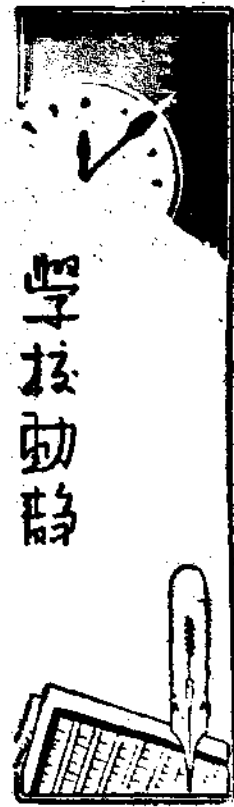
建興五年，侯率諸軍北駐漢中，以經略中原，於時魏主明帝睿即位之元年也。遣宿將趙雲，鄧芝，魏延等分兵進擊

，令馬謖爲先鋒，統大衆在前，與魏軍張郃戰於街亭，爲郃所破，士卒潰散，侯進無所據，退軍還漢中，上疏請自貶。或勸侯更發兵者，侯曰：「大軍在祁山箕谷，皆多於賊，而不能破賊者，則此病不在兵少也，在一人耳，今欲減兵省將，明劃思過，校變通之道於將來，若不能然者，雖兵多何益！自今以後，諸君忠慮於國，但勤攻吾之闕，則事可定，賊可死，功可踴足而待矣」。於是攻微勞，甄壯烈，引咎責躬，布所失於天下，厲兵講武，以爲後圖，戎士簡練，民忘其敗矣。

建興九年，侯復出祁山，懲前此之敗，魏蜀相拒，以漢中爲重鎮，陰平武門爲北門鎖鑰。侯圍祁山，招鮮卑軻比能，比能等至王故北地石城，以應漢軍魏大司馬曹真有疾，魏明帝使司馬懿西屯長安，遣將張郃攻對將何干，侯使魏延等迎戰，大破之，既而食盡，還班師，張郃來追，中流矢死，魏兵皆敗走，十二年春，侯悉率大衆由斜谷出，與司馬懿對於渭南，侯每思糧不繼，使己志不伸，是以分兵屯田，爲久住之基，耕者雜於渭濱居民之間，而百姓安堵，軍無私焉。

侯與魏兵在渭南相持之日，已寢疾矣，而力疾治軍，不少懈弛。見司馬懿終不出戰，頗頓殊甚，既而病篤，八月薨於軍次，年五十四歲，爲建興十二年，（民國紀元前一千六百七十八年也）侯薨後，遺命長史楊儀，司馬費禕，護軍，姜維等爲退軍節度，百姓奔告司馬懿，懿追之，姜維反旆鳴鼓，若將還師，懿懼，不敢逼。入谷，然後發喪，百姓爲該曰：「死諸葛嚇走生仲達」。漢兵既退，懿來行其營壘處所，

曰天下奇才也。喪返成都，為葬於漢中定軍山為墳冢，足容棺，數以時服，不須器物，初候自表後主曰：「成都府有桑八百株，薄田十五頃，子弟衣食，自有餘饒，至於臣在外任，無別調度隨身衣食，悉仰於官，不別治生，以長尺寸，若臣死之日，不使內有餘帛，外有贏財，以負陛下……。」及薨如其所言，景耀六年春，詔立廟于沔陽。侯一生盡瘁國事，廉潔自守，身後不遺其志，公忠之心，流露於字裏行間。杜工部詩云：「出師未捷身先死，長使英雄淚滿襟」，吾人讀斯句，不禁有無限之感慨，然侯一生偉大精神與事業，亦足以為後世法矣。



浙江省警官學校布告第七六號

訓育處呈稱：「據警官訓練隊長轉據學員沈增由富陽來函，內稱因小兒病危，命在旦夕，實有一刻難離之勢，以致欲行又阻，為此懇請再予續假五天等語，轉報到處。查該員前由富陽縣政府公函證明妻兒病重，懇請續假，業經由校函覆，姑准續假一星期，期滿不得再續在案。今該員復又來呈續假，究應如何處置，呈請核奪」等情前來。查該員續假

期滿，仍不依限到校，應即除名。除批示並彙案呈報外，合行布告周知。此布。

校長 趙龍文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九月廿一日

第二隊實彈射擊

第二隊於本月二十一日下午一時，在望江門外陸軍打靶場舉行實彈射擊，計到官長五員，學生四十六名，姿勢皆係跪式，距離為二百米突。每人發彈五粒。射擊結果消耗子彈二三〇粒，命中者一五三粒，空發者七七粒，計合格者十一名，不合格者卅五名，命中率為百分之80%。又官長消耗子彈四十九顆。

籌備慶祝國慶

本校俱樂部及體育兩部，呈准 校長定於本年度雙十節舉行一小規模之游藝會與運動會，藉以增加慶祝國慶之興味。所有參加人員，除各隊學生外，教職員亦有多人自動參加運動項目。已于即日起，開始練習云。

同學會會員遷調近訊

本校同學會會員最近之遷調如下：
胡三友 調充杭縣臨平公安分局長
項斌 東陽縣公安科長
高嶽岱 孝豐縣公安科長

陳仙芬 景寧縣公安科長
戴宇 江蘇保安處工作
蔣起 調諸暨五分局長
張繼良 蕭山江邊派出所巡官

書報介紹與批評

高德懿

伊藤博文傳

久米正雄著 梁修慧譯

(二十四年六月商務印書館出版，二八〇頁，定價六角)

本書共分十八章：(一)幼年時代、(二)青年時代、(三)暗躍時代、(四)倫敦密航、(五)破擊馬關和後補、(六)長州征伐、(七)薩長聯合和英國、(八)幕府攘夷時代的後補、(九)版籍奉還和廢藩置縣、(十)文明開拓者的伊藤博文、(十一)西南戰役(十二)國會開設運動和博文(十三)留學德國和內閣制的確立、(十四)憲法起草和其運用、(十五)外交家的伊藤博文、(十六)韓國統監、(十七)運命的旅和死、(十八)伊藤博文的為人。

伊藤博文是日本一位偉大的政治家，是新日本的建設者，也是造成今日東亞局勢的計劃者，所以研究伊藤博文的生平，固然是一件最有興趣的事情，尤其是處在今日國勢的國人，勉勵自己，安慰自己，以及探求奮鬥方向，了解人生意義，高瞻遠矚，循序邁進，尤不能不借鏡伊藤博文的生平。雖

然，我們但知羨慕他人的成功，而不知所以成功的道理，這羨慕也是枉然。這一本書，就是供給我們這樣的需要。

做傳是一件不容易的事，第一要真實，第二要詳盡，著者確有這樣的能力，來敘述伊藤博文的一生，因為一個人的思想，言語，和行動，要影響到一個時代或數個時代的政治，那末他幼年的休養，生活的環境，以及接觸的人和事，都有重要的關係，尤其是偉大的思想作品，足以影響到一個人的觀感。著者不是以主觀的見解來敘述，他是用辨證方法來敘述，這實在可以使讀者得到一種確切的信任，著者在自序中說：「我之這傳記，能否可以作為伊藤博文之最詳晰的歷史，我也不知，但我這傳記出世之後，今後或將更有幾十，幾百的傳記出現；可是我對於觀其人，而說其性格和風貌之點，是我聊足以自信的。這就是著者對於本傳的獨到之處。

所以作傳者，第一要注意的就是被傳者幼年的環境，和思想的轉變，例如法國的大政治，大外交家白里安，誰都知道他態度的和平，思想的慎重，內心的剛毅，然而怎樣造就白里安這樣的一個人，據白里安說：「我跟着我的良善的爸爸爸爸，真得了不少的益處(白里安自傳一九頁)。有一次頭垂耄了幼年的白里安在海濱散步，據白里安說：「看啊，聽啊，」他一定要指着天海的交界線，繼續的說，對於那種幻境要去沉思，——對於那海的永久不停止的動，要去了解。聽啊，那水聲的澎湃……沒有別的聲音，能將牠壓倒。聽啊，那世界無終無極的激動……看啊，那沙上濤浪之怒鳴。我的孩子！那個涵義是不可測的……祇有觀察……」(白里

安傳二〇頁）這就是白里安所以成就的唯一要道。又如德國有名的奧登堡大將，據奧登堡說：「我們軍官學校裏的教員和訓育者，都防備我們有這種世界隔閡的毛病，我到今天還感謝他們；尤其應感謝那時的一個少尉威贊息 Von Wittich。我到瓦爾斯達時是由一個親戚介紹給他的，他總是特別和氣地招呼我。因為他在不幾年前才從軍官學校出來，他感覺同我們完全一樣，他喜歡參加我們的遊戲，特別在冬天打雪球仗，他到處都有新鮮的鼓舞的影響，更具有特出的教授天才。……往往在星期日散步時，在適當的地方預備一個小練習，把當時，一八五九年——在意大利各戰如馬根塔之戰，及索爾斐利諾之戰的經過情形，向我們講得明明白白地。以後在柏林，他鼓舞我這軍官學生在研究戰史，因為這樣，把我少年時代的興味，引到於我將來成就很重要的路上，戰史實在是高級軍官最好的師父……」（奧登堡自傳十一頁）這就是奧登堡所以成功的道理。

本書對於博文每一時代的更名即用以敘述每一時期的生活，博文原名利助，著者用利助的名字敘述博文，自天保十二年九月二日出生談起，談到博文九歲時為止，那時候利助的父親十歲，和母親非常寒困，他父親任最卑下的僕役職務，那時的博文當然也困苦極了。利助後改名為利輔，春輔，俊介。在維新之際，奔走國事的時代，又用種種的化名，如越智芥太郎、林宇一、花山春輔、吉村莊藏、博文係他最後的名字。利輔在十四五歲以前，祇是做着童僕的生活，本著敘述當時博文的環境說：「那時候他正當由少年時期而入青

年時期的多感底過渡時期，其時適為美國水師提督卑爾利欲封鎖日本，已進迫攻至相州浦賀，這一大衝動遂波及於日本全國各地，然而雖有幸運的利輔，那時尚係當着國士來原良藏的隨從的工作……他從這時始知有日本和世界的存在，不久他因此就被捲入這新時的漩渦，不能不準備多難旅路行裝了」（本書七頁）。卑爾利來朝之後二年，即安政三年，是利輔十六歲的時候，來原良藏升了隊長，那時利輔正做着一個勤務者，此時就是利輔一生得力處，本書引用博文晚年的話說：「來原人豪胆，且富於克己心，學識亦深遠，真可為文武全才的傑士，其意志的堅決，實為予自有生以來所未見有如他者。他在冬天的時候，每晨午前五時左右，必拿着一盞的馬燈來予的小屋，喚醒我，抱我到他的房間去，在燈前教我讀詩書，或教寫字。他不單只授我以文字，還且以武士的精神鼓勵我，在夏冬的時候，均不許穿草履，常令跣足跋涉於山野海岸間，並戒之曰，武士在戰場，會遇到如何困難也不可逆料，假使在戰地的時候，竟不得草履時將如何，非平時習慣跣足不可。」（本書十頁）來原後將博文介紹於吉田松蔭處去讀書，松蔭是當時所謂開國論者，進步主義論者，又是所謂攘夷論者，博文就在這樣指導下，開始他的政治生涯，松蔭對於博文也特別器重，所以派他去訪志士轟武兵衛，在他的介紹信中說：「此子名為伊藤利輔，才少學稱，質直不浮，僕願愛之」。在致久坂立瑞的信中說：「利輔也將進而成為周旋家吧」。博文以後處理一切內政外交而稱雄於一世，已被他的松蔭老師識破了（本書一四頁）。博文在

長崎求學的時候，他就乘機吸收了廣大的西洋知識，英人古魯巴說：「那青年是愛國狂，他生於山陰，說是因有外人居住長崎，特來作英語的研究的……」瑞典人佗魯芝古說：「當時這青年因為非常熱心於研究英語，所以在市常常見到這青年一面散步，一面念英語，當時長崎也有攘夷論……惟獨是伊藤是和外人接近……」（本書十七頁）。就此一點而論，博文的主張就有些與來原不同了。不過博文正在血氣方剛的青年，值大唱攘夷論之際，不免有多少胡鬧和越規行動，但是再是反抗幕府和後來大政奉還的一種助力。博文二十三歲的春天，奉到長州候的密令，派赴英國留學，這是他認為千載一時的機會（本書三十頁）。

這時的長州藩，表面以攘夷之先鋒自任，內實痛感開國進取之必要，故注目於探索外國之事情，和輸入其文物。

他們初次出國航海，又因為言語所不熟，鬧了许多的笑話，尤其是他們在船中受到和水手一樣的待遇，要從事於船中所有一切的賤業。他們一行五人，很辛苦的到了倫敦約住了半年的光景，某日看到倫敦泰晤士報載：「日本方面現因生事事件而啓邊，英國艦隊已向鹿兒島急行。更在馬關方面，因長州藩砲擊外國船，聯合艦隊亦將有總攻擊之計劃」。他們五人就商量着，這事有亡國的危險，那可以安住在外國修業呢？因此決定井上和俊輔歸國，其餘三人留學。不料這二人的回國，確有挽回國運的時機。本書說：「這時假使沒有伊藤和井上在，即或在，而他們沒有經過倫敦生活的經驗，則日本之開國史，不知變換了幾許頁數了，至少長州藩島之

一角，永久成爲英國名下的租界地，與香港有同一運命了。

「一個未學成的青年，確信有挽回國運的企圖，這是值得我們非常注意（本書四二頁）。二人在橫濱登陸後，即赴公使館訪候瓦華爾，知美法英荷四國已組織聯合艦隊，攻擊馬關，俊輔大驚，嗣與各公使商談，將總攻擊之期展緩，以便有時間斡旋，改變藩論，當時公使柯而哥古問：「假使不聽你們的勸說，以至各國聯合攻擊馬關時，你們將如何，再打回英國嗎？」俊輔答：「不，那時願做攘夷軍的先鋒，戰死沙場算了」。公使，聞言，拍手贊嘆。他們兩人，經過多少次的努力，和受到非常危險的壓迫，仍就一事無成，當時俊輔寄給在京都的桂小五郎信中說：「到底不獲貫徹歸朝之初衷，雖死亦抱恨，至現在，實無面目見人，傷心恨事，欲言不盡，諸希鑒諒！」（本書六十頁）。後來博文辭了統監之任，再次渡韓，對其秘書古各久綱，指着釜山說：「昔年聯合艦隊砲擊馬關時，長軍被破，余和高杉因奉藩主之命，在英艦談判講和，當時對方曾提出要租借此島爲講和條件之一，我們極力反對，遂將此條削除，當時我們不十分明白租借之對於我國權有如何的影響，總是知道對於我國家有不利的觀念，故反對之。……今日追思之實爲帝國非常之幸福……倘那時真是這樣，則這釜山恰已成爲今日的香港了，馬關將與九龍無異，亦未可知，想至此，實覺寒心……」（本書七十四頁）。他又吟詩曰：「想到當年開國初，滿腔熱血灑無餘，護持大彈丸地，得免神州禦侮疏」。當時唱勤王，叫攘夷，實在是一件空泛的呼聲，祇有使蔭長二藩聯合，才是

確立政治的基礎，俊輔因此費力極大的苦心。以後俊輔又爲討幕的事情各方奔走，不料討幕的密勅發下時，幕府的將軍慶善亦將大政還朝，後來博文向慶善問以突然歸政，慶善說：「……余少時，文嘗教余，謂破皇室之尊嚴，猶囓國字之大本……」。

阪稻幸遠和慶善置縣的經過，本書說：「明治元年正月下旬某日，桂小五郎訪俊輔說：『傳聞薩摩方面今次有欲從新領地中割出十五萬石的土地，貢獻於朝廷……』但俊輔反對說：『我對於這樣的疏忽處置，大爲反對……如非廢除封建，設置縣郡，統一兵力，財力於朝廷，而圖國家的進展不可，故今日之急務，首在廢棄各藩，使朝廷之力直接及於日本全國，那就十萬，或十五萬石的獻物，也不成問題了。』當時長州都屬俊輔等爲不知有本藩的奴才。」

俊輔對於多年夢想的廢藩置縣成了事實以後，他已經三十多歲了，什麼官，他也不要做，其時又值他愛的女兒死了。他在這時，把俊輔的名字，改爲博文，性情亦因此變爲柔和。本書引木戶孝允致岩倉卿的話：「伊藤博文爲孝允十餘年的知己，閣下亦所素知，他素性本是剛強強直，近來用意見實，思索精細……」（一四五頁）本書揭出博文由英國日本的意志：「……並非爲打倒幕府，是爲其開國的國論的，並欲把歐美諸國的新文明，建設於日本的國土的，因欲在日本建立新基礎，不能不實現統一。故從事倒幕者，就是基於這動機和理想……」（一四五頁）的明治二年九月間，博文第一件着手的事，就是敷設東京至橫濱間鐵道，當時的運輸業者，轎夫

，船戶，都反對，甚至有罵博文爲國賊，他第二件着手做的事，就是貨幣制度的確立，他因此到美國去調查研究，今日日本的金貨本位制，及銀行制等，就是根基他的意見而成立的。此後博文被派至大阪設造幣局，又被任爲工部大輔，他納了技師摩里而及英公使巴斯的忠告設立工部省，工部大學，所以本書云：「……對於科學的關心，反映於日本的政治，在日本的歷史上，實值得記述的。」明治四年十月，博文任爲赴歐美特命全權副使，經過美國桑港時桑港市長開會歡迎，博文在席上用英語指着日本國旗演講，他說：「……日本就是現在僅由水平線出來的太陽，太陽初出破朝雲時，其光當弱，其色亦薄，但不久而至天中時，其光彩陸離，可以光被萬邦，日本國旗的將來，亦不久將爲世間有同樣的景仰了」。全場爲之喝采。本書又述到西南戰役，博文的鎮靜應付，而終至於克服敵軍西鄉隆盛。此後博文賜見失意的舊官吏，和不平的士族，結黨爲暴，他就用和緩的方法，統通其意志，以便消患無形。

明治十四年末，下設立國會的詔勅。次年二月二十五日，朝廷派博文赴歐考察憲政，他以德國的憲法爲主要研究的對象，明治十六年秋返國，次年五月設調查局於宮內省，自任總裁，從事憲法起草。十八年十二月，舉行官制大改革，就是定又官考試制度，和確立官吏銓叙法，同時任用少壯有才之士，一革前時官吏腐敗風氣。後來做了總理大臣之後，他還手不釋卷，常驅車至丸善書店看書。他生平所愛的書，是拿破崙傳記。

明治二十七年，朝鮮起了東學黨之亂，博文適任宰相，他初時是慎重主戰，以便充分實力，追戰爭開始，他又不得不注全力於戰事，以期戰勝。再戰勝俄，以至於任韓國統監，實行併吞韓國，其伸張日本國力於國際，及應付國際間之情感，實具有緩轉動人之姿態。本書關於此種敘述，亦極詳盡。本書又述所博文對於由妓院中要來之梅子夫人如何的情好，對於其他妓女如何的接近，對於車夫如何的憐惜，對於家產如何的不注意，對於衣飾方面如何的好勝，對於建築物如何的希望堂皇，對於歐美交際如何的計劃，寫來如繪影繪聲，最後本書結論到伊藤博文的為人說：「……至於其為人的印象，恐亦一常人吧！……他和西鄉隆盛表現出一個好對像，西鄉隆盛的風貌，性格，行動，是有英雄豪傑的典型，何人也不插異論的。他的一生，實是一串好的英雄劇，和可以做得一部豪傑小語；但反而想起他遺下的業績，在日本的史上他有什麼遺留下呢？可以說得這是西鄉的事業，究在日本的史上的何處呢？恐或有多少，但這已不足談的，到底也不及得博文的」。又說：「實際他出身於極卑賤的家庭，在後始顯達的，其遺留下的業績，實足以遮蔽維新以後明治年間一切的政治史，文化史，明治年間的日本的一切的進步的設施，可以說得均由他創始，由他完成！」

至於博文初次到中國辦理外交，是光緒十一年（明治十八年）春，其問題最重要者，為交涉中日同撤回朝鮮戍兵。駐日公使徐承祖於正月十五日函李鴻章：「……此人（指博文）向來深知中日大局，係東方強弱所關，日廷知其心地，

故授以是任，又恐難服武弁之心，復使西鄉從道同來……」伊藤之辦外交，欲爭乙項之事，故意先爭甲乙兩項之事，圖討價還價相定後，倘有不能如意者，則伏其丙項心計於已經可以同意之乙項事中，例如光緒十一年二月十八日，伊藤會李鴻章於津署，伊藤云：「此次為商辦朝鮮之事，約有兩層，一為前之事，一為將來之事……」雙方對於以前中日兵士開槍責任，鬧個不了，伊藤一味自以為是，鴻章亦不示弱。二十日復開始談判，復爭執此事。二十二日再開始談判仍爭執此事，最後鴻章拂然曰：「朝鮮事，中國並未辦錯，其錯處全在竹添，若因此決裂，我惟有預備打仗耳！」二十五日申刻再開始談判，專議撤兵一節伊藤詞色極溫，最後鴻章對伊藤云：「我有一大議論，預為言明，我知貴國現無侵佔朝鮮之意，嗣後若日本有此事，中國必派兵爭戰，若中國有侵佔朝鮮之事，日本亦可派兵爭戰，若他國有侵佔朝鮮之事，中日兩國皆當派兵救護。緣朝鮮關係我兩國緊要藩籬，不得不加顧慮，目前無事，姑議撤兵可耳」伊藤曰：「中堂之言，光朋正大，極有遠見，與我意見相同，當謹識勿忘」。是可謂鴻章失言，正投伊藤難言之計，而甲午禍根，亦種於此了。鴻章後來簽訂天津條約載：「將來朝鮮國若有變亂重大事件，中日兩國或一國要派兵，應先互行文知照，及其事定，仍即撤回，不再留防。」鴻章於簽約後，致書總理衙門云：「伊藤有治國之才，大約十年內外，日本富強，必有可觀，此中土之遠慮，而非目前之近憂，尚望當局諸公，及早留意。」鴻章亦有先知之明，惜年老力衰，不能應付西方式的外

交。圖後果不出十年，甲午戰起，伊藤再見於馬關，兩賢相形見絀，而中日興衰，亦於此分明（六十年來中國與日本二三五—二三六頁）。英人霍德金曰：「日本擔任朝鮮，日緊一日，而其所訂的條約，不過為同化過程中的一個階段。一遇時機，即陸續廢止，常常飾詞朝鮮政府及其人民有無理干犯之行為，而為其政策之實施，其實皆仿效歐戰各國向用之以對付中國及其屬國之一種策略，惟日本操之甚精，而其所成就者，亦比較完滿」，這可謂深刻瞭解伊藤之模仿性和天才，而本書未詳及於此，所以補述之。



**滬市一週間
犯罪統計**

滬市公安局昨發表，八月念四日至八月三十日，過去一星期中境內發生犯罪案件共計三五八件，查獲人犯計男女六二七名口，計搶奪盜案一一件，人犯二三人，竊盜案九〇件，人犯一二〇人，傷害案八二件，人犯一三三人，奸拐案二四件，人犯四五人，鴉片案三一件，人犯六三人，紅丸嗎啡案一一件，人犯二三人，賭博案二二件，人犯六人，詐欺案二二件，人犯三二人，共黨案三件，人犯三人，命案五件，人犯八人，火案二件，人犯三人，偽鈔案七件，人犯一〇人，違警案三二件，犯二一人，其他刑事等案，三六件，人犯八

七人合計三五八件人犯六二七人，以上查獲人犯均經第三科預審終結除案情輕微，例照違警罰法處罰辦理或判處開釋，以及烟犯飭其具結領照者，計二〇六外，其餘人犯均經解送地方法院或其他主管機關管理，至本週查獲犯罪案件較上星期減少三件查獲人犯減少九〇人。（九、二、晨報）

**保定警官訓練
班教員畢業**

保定省會公安局前為提高警任學識，舉訓練班，抽調各隊及各分期警士四十名，現已六月期滿，於二日上午九時在該局舉行畢業式，由局長苗作新訓詞，大意謂，警察為行政之母，在社會上地位極為重要，必須有相當之學識與經驗，方能勝任，此次訓練成績較佳，但希望各學員勿生奢望，要知道以往之服務僅係半個警士，自今日始方開始為一完全的警士，只要忍苦耐勞以進取的精神服務，自然可以升遷，萬勿任意奔走，並希望服務時力持和平，與人民接觸，應求如何引其敬畏之心，力避發生反感云云。（九、五、大公）

**浙省會局試辦檢
查旅館新辦法**

浙江省公安局於昨舉行第三十次局務會議，主席趙龍文，討論事項，一、鐵路公路車站檢查旅客案，決議，（一）原案撤銷（二）一般檢查，祇對入境旅客，但如遇省會發生重大案件時，得由偵緝隊派員檢查出境旅客，（三）訓令偵緝隊，平時對於車站，無論出境入境旅客皆須注意，二、改訂旅客報告單，及檢查旅館辦法案，決議（一）照馬瑞文，鄭岩登所擬原案試辦，從前檢查旅館辦法，俟新辦法準備完

成後，定期廢止，(二)訓練高等刑事警察七人至十四人，專任檢查旅館事宜，暫歸督察處指揮，(三)刑事警察對旅客，應暗中隨時注意，非必要時不作公開檢查，檢查時可請該管分局派警協助，(四)使行細則另訂，三、新警到差手續案，決議(一)新警到差須有下開手續，甲、發服裝槍械，乙、宣誓，丙、填家庭狀況調查表，丁、取保結，戊發警察須知，己、宣讀警察禁令(二)以上手續由分局直接辦理，(三)警察令交督察處人事股，擬訂呈核決定。四、製發冬季服裝案，決議(一)本年冬季服裝應添製(一)帽，(二)衣，(三)褲，(四)大衣，(五)皮鞋五樣，(二)質料，價值，承做辦法三點，交服裝委員會迅速決定(三)冬季服裝費用，以二十元為標準，交服裝委員會詳細審訂之，(四)本局服裝委員會請警官學校派員參加，(五)各分局存有舊服裝，限一星期內集中總局，分別鑑定後，決定處理辦法廢棄振災，或拍賣，(六)所有舊服裝處置及新服裝訂製詳細辦法，統交服裝委員會委員鍾繼興，在二日內召集委員會決定之。(九、九、東報)

浙江會局捕獲乞丐收容

浙江省會公安局以市區乞丐日增，不特有妨市容，且各里弄，住民不堪其擾，甚至偶不經心，即被取去物件，曾經呈請市府設所收容，現市府已令救濟院，在大獅子巷設立乞丐收容所，開始收容乞丐，故公安局於昨日起，飭各分局拘捕乞丐而尤以新市場第二分局所屬地段乞丐為多，自晨間起至午止，已拘獲二十餘名，即備文派警押送該所收容一面仍繼續拘捕，俾得肅清本市區流丐。(九、十四、東報)

滬市公安局警察訓練員分派工作

滬市公安局長蔡勳軍氏，因鑒於滬地人烟稠密，且為中外人士萃萃之處，維持地方治安，非有受過訓練之良好警士，不足收良好效果，故該局乃於本月九日訓令各局，選拔巡官或警官一人，共計三十人到局，由蔡局長蘇秘書及各科長督察與專員等分別負責，授以相當訓練，截止本月十七日受訓練期限即滿，現已由局分別派赴各分局擔任訓育職責云。(九、十九、中報)

灤河籌設水上公安局

灤河專員公署為保護灤河水上行旅安全，請省府准設灤河水上公安局，省府遴選民廳秘書主任葉堯年往調查，然後再行決定。(九、十九、中報)

滬市公安局設禁煙專科

滬市公安局辦理烟民登記，原屬於第三科辦理，茲因登記烟民擁擠，工作不敷分配，經蔡勳軍局長呈准市府，另設烟民登記科，專司其事，該科於昨日宣告成立，並委戴立珍為科長，其下設牌照，緝私，登記，勸導，等四股，至強迫烟民登記問題，刻正請示市長核辦，該科並為擴大禁烟宣傳起見，業已擬具宣傳大綱，將會同市禁烟委員會辦理云。(九、十九、中報)

滬市府令市公安局負責舉辦保甲制度

滬市長吳鐵城氏，以本市人烟稠密，華洋雜處，對於治安問題，極為重要，非嚴密防範不足以維持，且最近境內時有盜案發生，因此決定推行保甲制度，

而謀居民之安全，於日前令飭市公安局長蔡勤軍，負責辦理。蔡局長奉令後，認爲警察有維持地方治安秩序專職，故除飭屬即行着手舉辦外，並指派該局警察專員董光宇晉京與市政廳辦理保甲專員段麟交換意見，及參考其他各項施行辦法，藉以借鏡，俾得易於進行。茲悉董專員已於昨日公畢返滬，當向蔡局長報告晉京與段專員接洽經過情形，一面即開始推行保甲制度，依照調查戶口冊先行推舉保甲長，然後續具連環保結，以資鄭重。聞董氏定今日（二十三日）再與市公安局第二科長洪起及二科戶籍股主任等洽商一切。（九、廿三、晨報）

蘇民應改進公安制度

蘇省公安制度，在昔創辦時，頗覺努力，嗣以時局多故，顧此失彼，致日形退化，民應長余井塘，懸於公安事業，關係地方，異常重要，故整頓擴充，不遺餘力，現並在清江浦、鎮江等重要縣份，舉辦警管區域，茲將各情分誌於次。

▲確定用人標準 當願祝同長蘇時代，本省各縣公安局長，均由民應決定，惟此種辦法，易蹈任用私人流弊，自陳果夫長蘇，余井塘長民應後，改取公開甄審制，藉得淘汰濫竽充數，總計前後受甄者，不下五百餘人，合格存記者，約五十餘人，目下公安局長更動，均以此項存記人員錄用，至於公安局長以下官佐，如分局長，督察長，巡官等，前本無統一規定，有由縣長呈薦有由局長呈薦亦有由廳方直接委用，極感紛繁龐雜，乃由余廳長決定將此項用人權，交諸縣府，同時從新訂定公安人員任用辦法，凡合於規定資格，由縣府照章轉呈民廳，即予核定委任，如保薦不當，縣局長須負

嚴重之連帶責任。

▲試辦警管區域 關於整理公安事業，先就各縣現狀謀初步之改進，在暫不增加地方人民負擔原則下，力謀統一各自爲政之編制，避免虛收實支之預算，依照預定計劃，將不良之警務之人員暨經費，儘量淘汰裁併，然後再求質的改善，他如員警如何分期訓練，勤務如何切實執行，一一希能實現，以期有一分事，確能收到一方效果，余氏並以各縣警察，智識淺薄，且不識字者尙未剷除淨盡，欲令此等人擔任維持地方治安，推進行政重責，誠不可能，遂手創江蘇省警官學校，親兼校長，此學校內之學警，均係初中畢業學生，刻正施以嚴格之訓練俾養成有人格有能力之健全人才，並擇定鎮江，清江浦等各重要縣份試辦警管區域，如成效佳好，再分別推行，普及全省，同時將水警區改編，原每區分爲四大隊，現分爲三大隊，每一大隊分爲三分隊，每分隊有巡船五艘，設分隊長一人，巡官二人每一巡官負責轉運巡船一艘，此項新計劃，均于九月一日實行。

▲嚴行考核獎懲 至水陸在職警務人員之考核獎懲，余廳長尤爲注意，勤勞職務作事有功者，各予獎勵，如經人控告拘縱失職藉端敲詐，一經查出，或記大過，或撤職查辦，均按其情節輕重，分別辦理水上公安隊，亦一律考核，無分軒輊，此次本省水警全部改組，即係考察獎懲辦法實行之鐵證，茲探悉此次裁撤警管警人數及節省數目如下，計全省一二三四區官佐裁去一百二十八人，伙夫七十六人，長警四百二十八人，每月節省餉銀四千三百餘元，刻民廳已籌得遣散費二萬元發放被裁者，經此次整頓後，一般警務人員，無不惴惴自危，異常儆懼，益自知奮勉，努力職責云。

（九、廿三、東南）